

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
號4樓西北區

承辦人：曾嘉慧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3508

傳真：02-23455828

電子信箱：wn942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文化文創字第115301591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「第30屆臺北文化獎」即日起至115年6月15日辦理徵選報名，歡迎貴單位踴躍推薦個人或團體參選，並敦請協助公告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臺北市政府為表揚獎勵「落實文化深入生活、傳統開出現代、本土面向國際，對臺北城市文化具有深遠影響與貢獻者」，每年辦理臺北文化獎公開徵選，第30屆臺北文化獎自即日起至115年6月15日（一）17時30分止受理報名。
- 二、檢附「臺北文化獎」徵件海報、徵選簡章中英版檔案各1份，電子檔亦公告於本局臺北文化獎網頁<https://reurl.cc/zQq6Ya>，或可掃描徵選簡章QR Code）。
- 三、實體徵件海報將另行寄至貴單位，敬請協助張貼宣傳。

正本：臺北市藝文推廣處、臺北市立美術館、臺北市中山堂管理所、臺北市立國樂團、臺北市立交響樂團、臺北市立文獻館、國家表演藝術中心國家兩廳院-表演藝術圖書館、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、國立傳統藝術中心、國立臺灣博物館本館、國立臺灣美術館、國立國父紀念館、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、國立歷史博物館、華山1914文化创意產業園區、國立臺灣文學館、水源劇場、牯嶺街小劇場、臺灣戲曲中心、紀州庵文學森林、臺北偶戲館、西門紅樓、松山文化创意園區、臺北之家(光點臺北)、臺北當代藝術館、剝皮寮歷史街區、臺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、北投溫泉博物館、臺北市立圖書館(總館)、好視音活動整合有

總收文 115/04/28



1150005824

限公司 王恆傑先生、新北市藝文中心、新北市美術館、桃園市立美術館、橫山書法藝術館、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臺中國家歌劇院、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、新竹市美術館、公私立大專院校(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(已停用)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(已停用)、蘭陽技術學院(已停用)、大同技術學院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(已停用)、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(已停用)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(已停用)、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除外)

副本：

115/04/28
07:58:59

機關影像檔公文